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自行监测方案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



1、企业基本情况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前身为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是重庆川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合作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016年8月，公司股东决定，对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和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由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对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到全部有形和无形资产由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所有。2016年10月9日，相关合并手续已到开阳县工商局进行了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已合并变更。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为重庆川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合资公司，现有职工300余人，其中技术人员42人，属民营企业。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有工业黄磷、磷酸、甲酸钠、甲酸钾、焦磷酸钠及六偏磷酸钠。

2007年10月30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黄磷尾气综合利用项目-15kt/a 甲酸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筑环字[2007]206号），2009年6月19日通过验收；

2013年12月4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贵州省开阳磷化工有限公司磷炉技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筑环审[2013]159号），于2015年9月23日通过验收；

2014年8月4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30kt/a 甲酸钾、5kt/a 六偏磷酸钠联产40kt/a 蒸汽节能技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筑环审[2014]62号），于2015年9月23日通过

验收；

2017年7月6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2万吨/年焦磷酸钠及2万吨/年聚磷酸技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筑环审[2017]43号），于2019年5月17日通过验收。

贵州开阳川东化工有限公司位于黔中腹地的开阳县双流镇以东，贵阳科技园开阳双流园区，东经106°51'39" 北纬27°03'21"，东距开阳县城13公里，西距贵遵高等级公路及川黔铁路久长站26公里，南距贵阳90公里，到双流镇2公里，镇上有居民居住，久铜公路从公司门前经过，公司占地面积90余亩。

2、编制依据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无机化学工业》（HJ 1138-202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和微生物肥料》（HJ 1088-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5580-20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贵州开阳川东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3、企业自行监测能力及委托监测情况

因公司无相关监测设备和监测资质，不能开展自行监测，我公司委托第三方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贵州金洋检测工程有限公司）开展自行监测

4、监测内容

4.1 执行标准限值

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我公司执行标准如下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4-1 执行标准限值

类别	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备注
有组织废气	烘干废气排口 DA001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120mg/m ³	
多聚磷酸排气筒 DA002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2	0.34mg/m ³	
污水循环池排气筒 DA003		砷及其化合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0.5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9mg/m ³	
水淬池排气筒 DA004		砷及其化合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0.5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9mg/m ³	
六偏磷酸钠排放口 DA005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二级	120mg/m ³	

焦磷酸钠排气筒 DA006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120mg/m ³	
1#转锅工段排气筒 DA007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120mg/m ³	
2#转锅工段排气筒 DA008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	15mg/m ³	

			表 2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120mg/m ³	
	3#转锅工段 排气筒 DA009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550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120mg/m ³	
		厂界废气无组织（4 个点位）	砷及其化合物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0.5mg/m ³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	240mg/m ³	
	五氧化二磷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表 2	15mg/m ³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	9mg/m ³	
		二氧化硫		550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废水	雨水排放口 DW001	pH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2一级	6-9mg/L	
		悬浮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2一级	70mg/L	
		化学需氧量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2一级	100mg/L	
		氨氮(NH ₃ -N)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一级	15mg/L	
		总磷(以P计)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四级	0.3mg/L	
土壤	T2 东北方 500米	总汞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38mg/kg	
		总镉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65mg/kg	
		总铬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5.7mg/kg	
		总砷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60mg/kg	
		总铅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800mg/kg	
		总镍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筛选值、二类	900mg/kg	
		总铜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18000mg/kg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总锌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leq 1.0\text{mg/kg}$	
		氟化物(以 F计)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leq 250\text{mg/kg}$	
	T1 西南方 500 米	总汞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38mg/kg	
		总镉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65mg/kg	
		总铬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5.7mg/kg	
		总砷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60mg/kg	
		总铅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800mg/kg	
		总镍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900mg/kg	
		总铜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18000mg/kg	
		总锌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leq 1.0\text{mg/kg}$	
		氟化物(以 F计)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	$\leq 250\text{mg/kg}$	

			行)》(GB 36600-2018) 筛选值、二类		
地下水	双流镇大龙 井出露点	PH 值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6.5-8.5mg/kg	
		高锰酸盐 指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总大肠菌 群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3.0mg/kg	
		细菌总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总汞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38mg/kg	
		总镉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05mg/kg	
		六价铬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总砷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mg/kg	
		总铅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1mg/kg	
		总镍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900mg/kg	
		总铜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18000mg/kg	
		总锌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1.0mg/kg	
		总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1mg/kg	
		氨氮 (NH ₃ -N)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5mg/kg	
		总磷(以P 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氰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氟化物(以 F 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250mg/kg	
		硫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石油类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挥发醇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02mg/kg	
JC1		PH 值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6.5-8.5mg/kg	

	高锰酸盐指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总大肠菌群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3.0mg/kg	
	细菌总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总汞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38mg/kg	
	总镉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005mg/kg	
	六价铬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总砷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mg/kg	
	总铅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01mg/kg	
	总镍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900mg/kg	
	总铜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18000mg/kg	
	总锌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1.0mg/kg	
	总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1mg/kg	
	氨氮(NH ₃ -N)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5mg/kg	
	总磷(以P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氰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氟化物(以F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250mg/kg	
	硫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石油类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挥发酚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0.002mg/kg	
JC2	PH值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6.5-8.5mg/kg	
	高锰酸盐指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	
	总大肠菌群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三类	≦3.0mg/kg	

	细菌总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总汞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38mg/kg	
	总镉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05mg/kg	
	六价铬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总砷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mg/kg	
	总铅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1mg/kg	
	总镍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900mg/kg	
	总铜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18000mg/kg	
	总锌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1.0mg/kg	
	总锰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1mg/kg	
	氨氮 (NH ₃ -N)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5mg/kg	
	总磷(以P 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氰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5mg/kg	
	氟化物(以 F计)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250mg/kg	
	硫化物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石油类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	
	挥发酚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三类	≦0.002mg/kg	
厂界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1 二类标准	昼间 60, 夜间 50	

4.2 手工监测点位、因子、频次信息

检测因子	检测项目	点位 (个)	频次 (次/天)	时间 (天)	备注
废气 (有组织)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 个点位 (烘干废气排口)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五氧化二磷	1 个点位 (多聚磷酸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	1 个点位 (污水循环池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	1 个点位 (水淬池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 个点位 (六偏磷酸钠排放口)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 个点位 (焦磷酸钠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 个点位 (1# 转锅工段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1 个点位 (2# 转锅工段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砷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五氧化二磷、	1 个点位 (3# 转锅工段排气筒)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 1 次

	氟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废气(无组织)	砷及其化合物、五氧化二磷、氟化物、二氧化硫、硫化氢、颗粒物	4 个点位(厂界)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2 天	每半年检测 1 次
废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NH ₃ -N)、总磷(以 P 计)	1 个点位(雨水排放口)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2 天	每月检测 1 次
土壤	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总镍、总铜、总锌、氟化物(以 F 计)	1 个点位(T2 东北方 500 米)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每年检测一次
	总汞、总镉、总铬、总砷、总铅、总镍、总铜、总锌、氟化物(以 F 计)	1 个点位(T1 西南方 500 米)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每年检测一次
地下水	PH 值、高锰酸盐指数、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总汞、总镉、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总铜、总锌、总锰、氨氮(NH ₃ -N)、总磷(以 P 计)、氰化物、氟化物(以 F 计)、硫化物、石油类、挥发酚	1 个点位(双流镇大龙井出露点)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2 天	每半年检测 1 次
	PH 值、高锰酸盐指数、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总汞、总镉、六价铬、总砷、总铅、	1 个点位(JC1)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2 天	每半年检测 1 次

	总镍、总铜、总锌、总锰、氨氮(NH ₃ -N)、总磷(以P计)、氰化物、氟化物(以F计)、硫化物 、石油类、挥发醇				
	PH值、高锰酸盐指数、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总汞、总镉、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总铜、总锌、总锰、氨氮(NH ₃ -N)、总磷(以P计)、氰化物、氟化物(以F计)、硫化物 、石油类、挥发醇	1 个点位 (JC2)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2 天	每半年检测 1 次
噪声	厂界噪声	4 个点位 (厂界)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4 天	每季度检测一次

4.3 检测方法、仪器

序号	分析项目	监测方式	分析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检出限
1	pH	手工监测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FE28-Standard 台式 pH 计	/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便携式 pH 计法(3.1.6.2)	便携 pH 计	/
2	细菌总数	手工监测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	/

3	硫化物	手工监测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N, N- 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 光度法/碘量法GB/T 5750.5-2006 (6)	TU181 0 紫外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0.02 mg/L
4	镍	手工监测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 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赛默飞 iCAP RQ 电 感耦合 等离子 体质谱 仪	0.06μg/ L
5	挥发酚	手工监测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 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TU181 0 紫外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萃取法 0.0003 mg/L
6	总大肠菌群	手工监测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 境保护总局(2002年)多管 发酵法(5.2.5.1)	SHX25 0III 生化培 养箱	/
7	高锰酸盐指数	手工监测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 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盐 注定法 GB/T5750.7-2006 (1.1)	25.00 mL 滴 定管	0.5 mg/L
8	NH ₃ -N	手工监测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U181 0 紫外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0.025 mg/L
9	六价铬	手工监测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金 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 度法 GB/T5750.6-2006 (10.1)	TU181 0 紫外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0.004 mg/L
10	铅	手工监测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TAS-9 90F 原 子吸收 分光光 度计	0.2 mg/L
11	氰化物	手工监测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 机非金属指标异烟酸-吡唑酮 分光光度法/异烟酸-巴比妥酸 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4.1; 4.2)	TU181 0 紫外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0.002 mg/L

12	Cd	手工监测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TAS-99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赛默飞 ICE 3300 原子吸收光谱仪	0.008 mg/L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赛默飞 iCAP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05 $\mu\text{g/L}$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3.4.7.4)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测定镉、铜和铅(B)	赛默飞 ICE 34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石墨炉)	0.1 $\mu\text{g/L}$
13	As	手工监测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202E 原子荧光光度计	0.3 $\mu\text{g/L}$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赛默飞 iCAP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0.12 $\mu\text{g/L}$
14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1987	离子计	0.05 mg/L
15	汞	手工监测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202E 原子荧光光度计	0.04 $\mu\text{g/L}$
16	总磷	手工监测	水质 总磷的测定 流动注射-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RNT/Y Q-070-	0.005 mg/L

			671-2013	01 流动注射-总磷 FIA-6000+	
17	锰	手工监测	水质 锰的测定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 GB 11906-1989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 mg/L
18	铜	手工监测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赛默飞 ICE 33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03 mg/L
19	锌	手工监测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赛默飞 ICE 33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06 mg/L
20	石油类	手工监测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 460 型 红外分光光度计	0.06 mg/L

5、监测点位示意图



6、监测质量保证

1、机构和人员要求：排污单位对自测机构监测业务能力自认定情况，排污单位对自测机构人员上岗考核情况及人员持证上岗情况；接受委托的监测机构通过贵州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

2、监测分析方法要求：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

3、仪器要求：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按规范定期校准。

4、环境空气、废气监测要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5、水质监测分析要求：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6、噪声监测要求：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7、记录报告要求：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准确、不得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

7、信息记录和报告

7.1 信息记录

7.1.1 手工监测的记录

(1) 采样记录：采样日期、采样时间、采样点位、混合取样的样品数量、采样器名称、采样人姓名等。

(2) 样品保存和交接：样品保存方式、样品传输交接记录。

(3) 样品分析记录：分析日期、样品处理方式、分析方法、质控措施、分析结果、分析人姓名等。

(4) 质控记录：质控结果报告单。

7.1.2 自动监测运维记录

包括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状况、系统辅助设备运行状况、系统校准、校验工作等；仪器说明书及相关标准规范中规定的其他检查项目；校准、维护保养、维修记录等。

7.1.3 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

记录监测期间排污单位及各主要生产设施运行状况（包括停机、启动情况）、产品产量、主要原辅料使用量、取水量、主要燃料消耗量、燃料主要成分、污染治理设施主要运行状态参数、污染治理主要药剂消耗情况等。日常生产中上述信息也需整理成台账保存备查。

7.1.4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产生与处理状况

记录监测期间各类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产生量、综合利用量、处置量、贮存量、倾倒丢弃量，危险废物还应详细记录其具体去向。

7.2 信息报告

排污单位应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年度报告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 1、监测方案的调整变化情况及变更原因；
- 2、排污单位及各主要生产设施全年运行天数，各监测点、各监测指标全年监测次数、超标情况、浓度分布情况；
- 3、按要求开展的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
- 4、自行监测开展的其他情况说明；
- 5、排污单位实现达标排放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8、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8.1 公布方式

1、排污单位应按要求及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自行监测信息，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网站向社会公布自行监测信息。

2、排污单位通过本单位厂区外公告牌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8.2 公布内容

1、基础信息：排污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

2、自行监测方案（排污单位基础信息、自行监测内容如有变更，应重新编制自行监测方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并重新公布）；

- 3、自行监测结果：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 4、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 5、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 6、其他需要公布的内容。